

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司2025年6.5米新能源公交车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江精招2025-C-260)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

一、招标条件

本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司2025年6.5米新能源公交车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960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省宝应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总投资约960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司2025年6.5米新能源公交车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司2025年6.5米新能源公交车采购项目:

(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

- 1、资格声明(原件)
- 2、投标函(原件)

3、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报名现场核查);若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报名现场核查)

4、投标人为公交车生产厂家或公交车生产厂家代理商(提供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采购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 1、投标车型已纳入国家产品公告目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投标人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江苏”(www.jscredit.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1)实行资格预审的,在资格审查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时,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资格审查申请人的资格审查结果为不合格;(2)在评标阶段,投标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标委员会不得推荐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3)在中标候选人公示至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的期间,公示的中标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应当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确定中标人。招标人确定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中标结果无效。

（三）本项目不举行集中考察或答疑，如投标人需实地考察，请在开标前持法人授权委托书与采购单位联系，进行实地考察。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10-10 08:30到2025-10-16 17:30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成功后，领取纸质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30 09:00

递交方式：线下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30 09:00

开标地点：宝应县淮江大道5号（江苏精诚群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大门向北50米，一楼开标室

七、其他

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司2025年6.5米新能源公交车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江苏精诚群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江苏省宝应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其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司2025年6.5米新能源公交车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公交车生产厂家或生产厂家正式授权的代理商报名参与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司2025年6.5米新能源公交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江精招2025-C-260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司计划采购6.5米纯电动公交车合计15辆，总投资约960万元，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负责车辆生产、交付及车辆验收与采购人沟通及协调。

三、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

1、资格声明(原件)

2、投标函(原件)

3、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报名现场核查)；若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报名现场核查）

4、投标人为公交车生产厂家或公交车生产厂家代理商（提供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投标车型已纳入国家产品公告目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投标人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江苏”(www.jscredit.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1) 实行资格预审的, 在资格审查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时, 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资格审查申请人的资格审查结果为不合格; (2) 在评标阶段, 投标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评标委员会不得推荐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3) 在中标候选人公示至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的期间, 公示的中标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招标人应当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重新确定中标人。招标人确定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 中标结果无效。

(三)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考察或答疑, 如投标人需实地考察, 请在开标前持法人授权委托书与采购单位联系, 进行实地考察。

(四)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 2025年10月10日-10月16日, 每天上午8:30-11:30, 下午2:30-下午5:30时报名(节假日除外)

2、报名地址: 江苏精诚群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一楼招标一部, 宝应县淮江大道5号(城南工业园区软件大厦西侧)

3、报名时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证件:

①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或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投标车型已纳入国家产品公告目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③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④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以上原件的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招标文件售价300元, 售后不退。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告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

六、投标截止时间

1、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年10月30日上午9时00分。

2、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八、评标方法

本工程采用综合评估法。

九、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江苏精诚群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工, 电话: 0514-88261798 邮箱: yzjc8223378@126.com

办公地址: 宝应县淮江大道5号(城南工业园区软件大厦西侧)

江苏精诚群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0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宝应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宝应县益民公共交通公
司

地 址： 宝应县宝应大道98号

联 系 人： 刘总

电 话： 0514-8826378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精诚群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宝应县淮江大道5号（城南工业园区软件大厦西侧）

联 系 人： 李工

电 话： 0514-88261798

电 子 邮 件： yzjc8223378@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许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